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冯翠玲：本院受理原告鼎湖区宇杰鞋业加工店诉被告冯翠玲加工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粤1203民初3992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肇庆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09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